

食品安全“城乡二元分割”谁之过？

近日,记者在山东潍坊随机找了一家农村小卖部,发现这里是假劣食品专营店:“德芙”巧克力和“喜之郎”果冻仅售 1 元,“臭干子”牌辣条,已发霉变质。批发商坦言:“进什么货要看小卖部开在哪里,城里有城里的货,农村有农村的货。”工商表示,农村食品安全管不过来。



“问题食品”专供农村,农民低人一等？

其实这种现象似乎一直存在,尤其是那些经济相对落后的农村地区,几乎成了不法奸商们倾销伪劣“问题”食品的唯一选择,毕竟在消费者维权意识日益高涨的今天,在城市或者在一些经济发达的农村销售明显的“问题”食品,不仅会受到消费者的投诉直至抛弃,甚至随时会受到工商卫生等职能部门查处,得不偿失,除非将“问题”食品做得更巧妙、更隐蔽。但广大的农村就不同了,不仅幅员辽阔,店铺分散,而且整体上农村消费者相对更加贫困,在对食品选择上似乎更注重于价格水平,加之辨别真假伪劣的能力相对薄弱,如果没有政府职能部门的有效监管,无疑给不法奸商提供了一个倾销“问题食品”的广阔市场。

目前,相当多的农村正在成为政府职能监管遗忘的角落,正如记者调查时当地工商部门所得到的信息,针对一些农村地区“问题食品”泛滥,记者向当地工商、质检等监管部门反映时,其答复大都是有“苦衷”:由于人手不足,检测费用高、耗时长,基层监管部门无鉴定资质等问题突出,农村食品安全“管不过来”。一句“管不过来”,竟然就可以放任奸商肆无忌惮、不择手段的制造各种有毒有害伪劣食品来毒害广大的农村消费者,尤其是毒害那些正在生长期的农村孩子们,试问作为当地政府职能主管部门,那些关于“人手不足、检测手段、资质”等借口能掩盖自身的失职吗?毕竟绝大多数销往农村的“问题食品”只需要肉眼就可以很容易的辨别出来,比如通过包装、外观、色相等一系列的目视,绝大多数问题是可以被发现的,至于所谓人手不够,这就很难说了,或许这就要看职能部门的管理人员勤快不勤快、敬业不敬业了,而很多时候我们对职能部门印象更多的是人浮于事、

吃喝玩乐,只要没人举报就天下太平,即使在城市里,也经常是在出现问题后,相关部门才介入调查和处理。那么我们是不是可以怀疑,当地工商部门到底是“管不过来”、还是根本就没有尽心尽力管呢?

事实上记者正是由于群众举报才来调查,如果群众可以依赖政府的监管,又何必劳记者大驾呢?据记者报道称,对于监管缺位,莱芜、临沂等地一些群众表示不满。“假劣食品被农村孩子当成零食,长期食用,简直就是‘毒药’,严重危害孩子健康”。农村群众作为消费者,尽管在消费意识上、在维权意识上基于经济相对落后消费水平低下而存在追求便宜忽视质量等自身问题,但随着社会的进步以及信息传递的普遍,也越来越开始对出现在自己身边这些无处不在的“问题食品”可能给农民健康尤其是孩子们的健康带来的巨大危害忧心忡忡,基于这种意识,当然会对政府监管不力造成农村食品监管盲区而感到不满。

那么当地工商等职能部门真的就可以用“管不过来”而推卸自身的监管责任吗?显然这有点不作为的意味,其实作为监管部门,更重要的是如何采取措施解决问题,至少遏制这种“问题食品”在农村蔓延泛滥的势头。比如记者追踪报道的“问题食品”来源,不仅在当地城区存在规模经营的“问题食品”批发集散地,而且发现了诸多堂而皇之存在的所谓地下“问题食品”生产厂。记者来到潍坊市潍州路 600 号副食品批发市场。大清早,这里已是车水马龙,三轮车、大货车正装卸饮料和食品,一派繁忙景象,批发商对记者公然声称“问题食品”是专门供应农村市场的。难道当地工商部门真的连批发市场这样的“问题食品”源头都“管不过来”吗?根据几

位批发商提供的信息,记者追踪来到潍坊、莱芜等地制作假劣食品的“地下加工厂”,并目睹了那些生产伪劣有毒食品的触目惊心的全过程,一些饼干、辣条、薯片散放在有杂物的桌子上,室内苍蝇飞来飞去,卫生条件恶劣。记者在一家加工作坊的角落中,发现一个塑料桶,闻上去有刺鼻气味。经询问后得知,这竟是农药“甲胺磷”。加工人员说:“甲胺磷能提升食品的口感,吸引顾客购买,只要控制好用量,食用就不会出问题。”有黑心老板竟对记者声称“产品质量绝对过硬,肯定吃不死人”。天呵,吃不死人都成了农村的食品标准,岂不可悲。

显然,并非专业监管人员的记者都可以在短期内搞清楚从批发市场到地下生产商整个“问题食品”链条,难道作为政府职能监管部门的工商卫生等部门真的就多年来一无所知吗?或者真的像他们自己所称的“管不过来”吗?他们根本就不愿意管,甚至在他们的心目中,或许农民就应该吃那些便宜的“问题食品”,农民只配吃那些有毒有害的“问题食品”,坐在有空调的办公室里多惬意呵,何必辛苦跑到农村去呢?有专家认为农村地区还存在大量“监管盲区”,甚至不少农村成为“被遗忘的角落”,其实主要还是政府部门想不想管、有没有将农民作为消费者的权益作为实现公民平等的民生问题来提上工作日程的问题。即使搞一些所谓的专项集中整治运动,也只是治标不治本的策略,关键是要将包括城市和农村消费者在内,将所有消费者的权益放在一个平等的地位上,对监管和执法的方式从行政意识上进行改进工作,否则很难不让人联想到在监管者眼里,农村人低人一等的印象,难道农民真的就应该专门吃“问题食品”吗?他们真的该死吗?

“问题食品”下乡 呼唤监管出城

农民收入不高固然是导致“问题食品”专供农村的原因之一,但这种怪象无疑折射了商家见利忘义和监管缺失的双重尴尬。

“城里有城里的货,农村有农村的货”的潜台词就是:“城里有城里的监管力度,农村有农村的监管力度”。诚然,频发的食品安全事件使城市里的食品安全问题相当敏感,遂转而将黑手伸向农村地区。但要看到,正是因为较之城市已形成相对健全的食品安全监管网络,农村地区还存在大量“监管盲区”,才让无良厂商纷纷“上山下乡”。而监管部门所谓“人

手不足”、“检测费高”等“苦衷”,不过是推诿责任的“习惯性借口”。没有哪部法律法规说农村食品安全一时“管不过来”,就可以先放它一马,以后条件成熟了再说。当务之急,各路监管部门要沉下身去,查处“问题食品”,严惩不法商家。

从长计议,还需解决两大问题。一是基层政府对食品安全负总责,将食品安全列入各级官员的政绩考核。二是建立监管问责制度,将监管与奖惩挂钩,无论在哪里发现“问题食品”都一视同仁,以倒逼其均衡城乡监管力量,进而改变农村食品安全监管无力的困局。

假劣产品专供农村 凸显监管“二元分割”

记者调查的是山东农村,而事实上类似情况全国皆然,也不仅是假冒伪劣食品,各种各样的假冒伪劣产品,可谓应有尽有。经过这些年的监管整治,特别是随着城市居民辨识能力和消费能力的提高,假冒伪劣的日常生活用品在城市逐渐失去市场,于是生产销售此类假冒伪劣的“产业”被集中转移到了农村,形成了“专供”之势。毫不夸张地说,广大农村市场已然成了假冒伪劣产品的集散地,从假名牌到仿名牌,从三无产品到劣质商品,都以价格便宜这一唯一优势充斥着农村市场。

假冒伪劣产品何以专供农村?这当然与农民朋友收入水平低、鉴别能力差有很大关系,但也不尽然。比如给小孩买东西特别是零食,农民同样很希望买到合格安全的商品,但是小店里进的都是那类货色,只能是在劣质食品里作出无奈的选择,而根本买不到城市超市中出售的真货。假冒伪劣产品之所以会专供农村,原因在于很多地方的农村市场根本就没人管,假冒伪劣产品肆无忌惮。因为,工商、质检等监管部门对于农村市场上的假冒伪劣产品劣置之不理,理由是:人手不够,经费不足,管不过来。这样的理由说得过去吗?农村市场同样在政府部门监管职责范围之内,即便“管不过来”,也没有理由只管城市不管农村。更何

况,农村市场上的假冒伪劣产品那么明显,普通人都能发现,监管部门更是不可能不知情,哪是“管不过来”,明明就是从来不管。城市和农村的食品安全监管处在两个不同的层次上:前者是隐蔽的安全隐患,后者则是公开的假冒伪劣。如果说前者监管不好可能还是水平的问题,那么后者则纯粹是态度的问题。说白了,就是在公共服务分配上对农村的歧视。

毋庸讳言,中国特色的城乡“二元分割”体制,不仅体现在户籍制度、公民福利等方面的等级差别,在公共服务等方面同样如此。目前,工商、质检等执法部门的主要服务对象无不是以城市为主,至于农村,“管不过来”就可以不管。正是某些政府部门在执法监管上的长期“二元分割”,让一些地方的农村市场成为执法监管的洼地盲区,从而为假冒伪劣产品泛滥提供了机会和平台。

广大农村地区不应成为被食品安全监管部门遗忘的角落。政府公共服务如何在城乡实现公平,这是一个必须正视的课题。

民以食为先,食以安为先。评价食品安全现状如何,就必须重视农村。农村如果假冒伪劣产品泛滥,食品安全现状必然堪忧,相关政府部门就应该为此承担责任。所以,考察农村市场食品安全现状,应该成为考核监管部门政绩的一个重要方面。

(半月谈)

周口日报新闻旅行社

许可证:L-HEN16050
质监电话:8227091

出游线路		漂流专线	
森海湾一日游	178 元/人	黄山 凤凰源四日游	750 元/人
云台山二日游	420 元/人	桂林双卧五日游	1180 元/人
青岛 日照四日游	320 元/人	海南双飞五日游	2280 元/人
蓬莱 烟台 威海四日游	460 元/人	昆明 大理 丽江双飞七日游	2680 元/人
华东三市+水乡四日游	480 元/人		
首都北京四日游	550 元/人		
西安兵马俑 世园会四日游	720 元/人		

咨询电话:0394—8209118 8282118 13838639678 报名地址:周口市七一路日报社一楼